

证券代码：600531

证券简称：豫光金铅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94

债券代码：110096

债券简称：豫光转债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延期 及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光集团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322,799,7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61%。本次股票质押延期及补充质押后，豫光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91,0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28.1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35%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豫光集团函告，获悉其将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的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及补充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具体情况

2023 年 10 月 20 日，豫光集团将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 100,000,000 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；2023 年 10 月 23 日，豫光集团将其持有的 87,550,000 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国泰君安，质押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58）。

2024 年 10 月 22 日，豫光集团将上述质押给国泰君安的 87,550,000 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延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金用途
豫光集团	是	87,550,000	否	否	2023.10.23	2025.10.22	国泰君安	27.12%	8.03%	自身经营
合计		87,550,000						27.12%	8.03%	

二、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补充质押情况

2024年10月22日，公司控股股东豫光集团办理了股票补充质押登记业务，将其持有的公司3,45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国泰君安。本次股份补充质押情况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金用途
豫光集团	是	3,450,000	否	是	2024.10.22	2025.10.22	国泰君安	1.07%	0.32%	自身经营
合计		3,450,000						1.07%	0.32%	

2、该股东股份质押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。

3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该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豫光集团	322,799,737	29.61%	87,550,000	91,000,000	28.19%	8.35%	0	0	0	0
合计	322,799,737	29.61%	87,550,000	91,000,000	28.19%	8.35%	0	0	0	0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4日